

最後再論交通工具。社會生活依賴交通。高等文明必須人人皆能識字。在複雜的現代生活中，不識字者所受的困難無異於盲人之在簡單的社會中。遠距離交通機械的發達，顯要的交通方法遂由面對面的交通而變爲非親身的交通；人人皆有識字之必要，此亦其主要原因之一。假使一羣之人，全爲文盲，則必無所謂文化；假使有一階級或地域的人多是文盲，則必定妨礙現代社會生活之聯合的企圖而阻撓現代社會生活之聯合的志趣。此理之大明於世，蓋已百年，而文盲仍復不少，不得謂非奇事也。

任何國家，若有多數人民不能使用國語，則於國家之統整凝結發生嚴重的危害。其理極爲顯然，教育者已能充分注意及之矣。

識字誠然重要，但是納稅人的擔負以及學生們的時間究竟應當耗費多少以求使用國語而能文法正確修詞雅馴，則仍爲疑問。美國學校的通行辦法，恐不足以當社會學的審查。文法與修詞的技術，對於公衆意見的領導人，固然常有助益，但並非絕對的必要。在極狹小的人羣中，文雅的言詞可爲風雅精修之表記，而用作加入其羣之入場券（雖然例外亦每受容許。）此等狹小人羣所有之標準，在現代竟轉變成爲學校的標準；國語教授的目標，竟伺候此等少數人的志趣。顯然有背於平行原理。多數的人，所與共處的羣衆，並不欣賞清淨純正的語言，亦不希望其能以改正。即在希望言詞雅馴

的人，其取得語言的雅馴方式，正如其取得溫恭的儀態然，皆係得之於附帶的學習（基本文法的一些微教誨，自在例外。）所以亦不足以證明現今學校所用去的時間精力之非爲枉費，依據平行原理，社會生活之本質，對於習俗所要求而又爲學校所努力的此項機巧的目的，決不能供給適當的社會動機，若有中等學校試將形式的英文定爲修選科，敢大膽預料其成績必較爲優良也。

現今之人，多誤認於民治社會中，人人皆有跳出其階級的希望，而對於下層社會中將恆久遺留多數窮困愚昧無教的人羣，以及下層階級人數百分率爲實業組織與技術所確定之兩種事實，則又視若無睹。將勞動階級整個的救出於窮困愚昧無教之中，流行的社會哲學中尙缺乏此項觀念，甚且視之爲可笑之夢想也。

現今的教制育度，是整個的建立在「跳出階級」的社會哲學之上。其最顯明的徵候，莫過於形式的英文之教授，上等階級的表記，以語言的形式優美最爲彰著。現今學校之所努力者，祇是將上等階級的言語習慣灌輸於一切兒童——下等階級的兒童，亦在其內。學校的少年們尙無跳出階級的雄心，有之，亦不在言詞的雅馴，故無法引起其學習上等階級的語言習慣。而且上等階級的語言習慣每使下等階級感覺厭惡，故不適下等階級的環境而使少年們決意不肯學習。極大的消極抵抗，自然隨有相當的精力枉耗。教育果能傳授文化的實質（科學美術等等），則形式的語言修養自不待費。

力而能成就矣。在優良的家庭中，不難引起學習良好的語言形式之動機，即其明證也。

德文、法文，在課程中的地位，係來自傳統的辦法，甚少社會的理由之可言。自前兩世紀以來，英國的貴族教育本以德文法文爲必要的一部份。但在今日之美國人如加拿大人，則其情形絕不相侔。謂學習外國語具有神祕的教育功用者，實無異於伸張現今心理學所已經廢棄之鍛鍊說也。美國人學習德法文，果有何等實際的功用乎？能用以提高家庭生活乎？促進國家乎？改良宗教乎？於各種社會制度之參與果有何等裨益者？縱定爲大學畢業生之必修科，其功用亦有可疑之餘地。果有一日，使用英語的學者，能協力合作組成翻譯介紹所，而使外國的一切學術貢獻皆能得之於英文書籍者，則英語其能迅速成爲世界通行的語言乎？

若以外國語爲選科，則有相當的理由，而爲時人之所忽。外國語可用作介紹世界各大文化之工具。每一種文化，國內知識界皆應當有數千人能解其語言文字。各大民族皆有其文學文化與國民精神而爲吾人之所應熟悉。國際的政治，常因誤解語文之故而發生危險的謬誤。假使英國的聯土（土耳其）反俄派，果真與吾國太平洋彼岸的友邦挑起戰爭者，試問吾人有誰可充翻譯人員？又如日本的和平政策，吾人能使誰從事解說於國民之前？所以一切具有高等文化的語言文字，皆應列入選修科目之內，而有相當數目的學生學習之。

過度的注意於語言文字的形式，乃是社會墮落的徵象，不然，便是教育上的落後。在教育史上，當文化停滯或凋弊之際，語文的形式每佔課程中重要的位置，而於實質的教育反形忽視。在羅馬帝國之後三百年中，主要的課程不過是文法、修詞、邏輯而已。文藝復興以後三百年間，因宗教的流血政治的紛爭，伊拉斯母斯、謨耳（More）、培根（Bacon）輩之文明進步的熱望，蒙旦（Montaigne）、夸美紐斯（Comenius）之注重實質教材的議論，皆被埋沒淹滯；其所流行者，反爲錫西羅主義（Ciceronism）與鍛鍊說！

教育的浪費，學校歷程與社會歷程之不平行，最近已成爲社會學家所重視之間題。合外國語、數學、形式的英文乃至拉丁而總計之，英美兩國中等學生的時間當有四分一乃至二分之一皆是浪費。傳統的課程，若就其淘汰作用觀之，更爲反民治主義的。學府的成功不必卽是終生成功的指數。但是許多青年，因不能學習學府的科目而受憎惡擯斥，以致喪失其民治教育制度中應有的權利。青年固受損失，同時社會的損失，亦何嘗不大！

綜合言之，社會的理智資源與認定的課程科目，逐項皆係相等，祇須將信念、理想、民俗、慣例合爲一總，而以新人本學科與之相對峙，則得如下之分類：

## 1. 語言文字

## 2. 職業學科

## 3. 運動遊戲與娛樂

## 4. 科學

## 5. 美術

## 6. 新人本學科

就各類教材之社會的機能以觀察之，吾人的結論是：課程中的大部份地位，應當讓給於新人本學科與美術，尤以新人本學科為重要；至於數學、外國語與形式的英文，則宜少費時間與精力，此項結論，與目前的趨勢，亦頗吻合。雖無甚新奇，究可用推理的觀察以代替純粹的直覺也。教育界依此以為進行，必無大錯，雖暫置課程細目的研究於不問，而姑用尋常的組織形式以教授之，亦無妨也。

## 第十章 宰制的教育與家庭

手工業轉變爲機器工業，給予婦女地位以重大的變動，從而家庭制度亦受其間接的影響。千數百年以來，婦女皆處於弱者的地位。其職任祇限於家庭之內，間或從事於宗教的禮拜而已。家庭是一個小王國，婦女是依賴者。在男子世界之內，妻與母皆是從人之人。

時代變了，婦女世界已發生革命了。婦女既經獲得絕大的自由，則如何利用其自由以造益於一切有關之人，斯成爲過渡時代之顯要的問題。此爲獨立對互賴之舊二元論的一個方式，須得從新解決，吾人當然希望新社會應有新調節以使婦女の精力能用於最大的社會利益之上，同時又使其自實現得到最圓滿的機會。民族的經驗詔示吾人，健全的家庭生活是社會幸福之基本，是乃可以斷言者也；其餘的解答，則不過臆測而已。

婦女之逃出舊的弱者地位，有三大原因。一爲發動機發明，工廠制度產生，家庭工藝縮小範圍。實業界需要勞工，尤其是廉價的勞工，婦女尋求職業的機會既多，婦女的經濟獨立，自然其社會地位（尤以關於婚姻與家庭者爲甚）當然大異於其祖母，婦女得到自衛的武器，以脫離家庭的君王，將男子所定的事物秩序改變而爲兩性平等的社會。第二原因是由於民治主義之興起。民治主義宣揚人

權論，提高人類的同情，解除被壓階級的痛苦。婦女當然亦受其惠，而確立其自由權，平等權，自我實現權矣。第三原因是由於醫術科學的發達。人口死亡率（尤其是嬰兒死亡率）減少。舊日的高度人口生殖率已無復維持之必要。上流家庭的婦女皆直覺感及乎此，而要求小家庭之維持，生產減少即削除母親的許多擔負。不復專事兒女之養育，而可以從事於他種形式的自我實現，正如男性然。從此婦女不但有貢獻於人口，兼且可有貢獻於文化，得不謂爲文明之一大進益乎！

吾人略一審視，婦女對於其所得的自由與地位能爲若何的最大限度的利用，即不能不感覺自然已命令婦女竭盡其母道職任。社會學家，由此遂轉注於家庭問題。婦女的新地位所及於家庭與其機能之關係，實不得不使社會學家苦心焦慮也。茲試先論家庭在新社會中之正常職能並及其所以異於昔日之點。

現代是個人主義的時代，所以夫婦的幸福被認爲結婚的主要目的。此實錯謬之見。夫婦的幸福誠然重要，但是究屬次要。最要的目的實在兒女。不僅在生產兒女，實且在養育兒女。不僅在身體的養育，實又在道德的，修鍊的，理智的養育。此種職務，求其圓滿，決不能轉移於他種機關。除去親子之情，特別是慈母之愛，決不能引起充分的動機以使人擔負養育兒女之煩難的任務。再且人格之健全的發育，需要家人父子間之懇切親熱的情感；缺此情感，鮮有不釀成人生之悲劇者。

家庭能否有效的盡其教養職能，對於社會之全體，具有絕大的關係。在一方面，貧窮疾病，惡德，犯罪皆從惡劣的家庭而來。下代的家庭又為貧窮，疾病，惡德，犯罪所破壞摧毀。在另一方面，家庭而有高尚的道德理想，而能真誠的實行節儉與互助，則必然產生國家所切需的善良公民。家庭之最高的精神職能，即在培養同情，協作，服從，尊敬，節儉，勤敏，忠實可靠，尊重權威，恪守原則，畏避罪惡諸種習慣與理想。若無此等德性，社會決不能成功。一切家庭果皆能盡此職能，一如今日之優美家庭者，則社會上種種紛擾如疾病，貧窮，惡德，犯罪，欺詐等等，必定大為減少。一切的家庭若皆不能盡此職能，一如今日之惡劣家庭者，則社會必且崩潰糜爛矣。故家庭確是——而且永遠必是——社會的基礎。

婦女的新地位，已趨於妨害此種職能之履行。貧苦的母親多須離家謀生，中等家庭又因維持其生活標準而使母親不得不出外賺錢。子女皆必然的為其所忽。且拘囿於家庭的責任，在新婦女每視為有害於其自我實現。再加以現代個人主義的觀念使家庭的訓練大受損害。婦女運動確不利於兒童的教育。欲阻止此種趨勢，唯有造成新的家庭生活哲學。

新家庭生活哲學的端倪，即在新社會對於家庭盡力教育的責任，增強其要求。其理由頗多，第一是依賴時期正在增長。即在不幸階級，其子女的上學年數已日益增多，而期其成為良好的公民，有助於社會的效率。少年在學時期加長，父母的保育時期自然隨之加長。文明愈複雜，幼稚時期愈延長，是

乃一定之理也。

最後增加的保育時間，實又爲最爲困難的時間。兒童將近成人的數年內，最易感受家庭以外的引誘。且在其走入後期青春期中，親子的關係又最爲緊張。訓練兒童以至於十五歲，其事頗爲簡單，但在十五至二十歲之間，欲保障而指導其道德的發育，則其事殊非易易。故父母的責任，在新社會中有增無減。現今少年犯罪及惡德之多，與父母的未能盡其職任顯有密切關係。

在新社會中，處理家事當充分應用科學與美術，非舊社會之所曾夢及，故治家責任頗爲尊貴，亦頗爲不易。家事料理將成爲一種半專門的職業。科學與美術之利用，乃社會文野之所由分別，亦技藝與專業之所由差異。在新的高超文明中許多職業皆進步成爲專業或接近專業。治家成爲專業之後，隨即產生兩種結果。一爲家庭將能盡職於其擴大而重要的機能。二爲治家可成爲現代婦女自我實現之滿意的工具。

治家需用科學之處甚多。如依據各人身體的素質與需要以調節飲食，如依據心理學的考察以教導子女，皆需要大學程度的科學知識。優良的家庭治理，尤須利用美術。美術最有益於兒童精神的發育。藝術之最有益於人格之發育者，要莫過於文學，現代母親於子女初懂故事之時，即爲其講故事；嗣後更爲其讀解詩文，直至子女已入中學大學，自己發現文學的新領域，並察知其已先爲母親所熟

悉，而可以相與評論鑑賞之，其樂趣實莫可名言也。音樂亦有大益於家庭精神的統一，與家人修養的豐富；可以使家庭多愉快的時間，可以避去許多惡劣的引誘，洗鍊各人的人格。所謂家庭藝術（domestic arts），亦有同樣的重要，家庭的陳設佈置，對於少年的內心理想與無意識態度，發生甚深的影響。兒童生長於其中的空氣，所及於兒童人格的影響，是不自覺的，故其力量比較言語的教誨為深遠。

哲學在新家庭中，亦有不小的地位。在現代，一切信念，一切道德標準，一切價值觀念，皆已發生變動。少年們不復接受威權或神示的指使。欲使其實行自制，犧牲，勉强行善，皆須使之了然於其理由。時代精神與時代情況皆不同於昔日，故於舊有的理想與信念，不能無條件的接受，而於一切軌範，習俗，制度，人倫，皆須重新加以說明。故父母應有教學的修養，以爲家庭中談論人生問題的憑藉。

一般女子每每完全誤認治家爲純粹勞動的服役，如煮飯，洗盤，掃地之類，實則在文明社會中，真正重要的方面，乃在其精神修養的方面。身體的勞動，祇是達到目的之工具，正如任何專門職業之不能避免機械的活動也。在治家之中，心思活潑的人，可進入於各種文化的領域，較之其他專門職業，斷然有過而無不及。治家之事，實爲女子自我實現之絕好機會，而其對於社會的貢獻之重大，亦無從言過其實。新社會成立之時，其所要求於人類之智慧德性者極高，故無多數的優良家庭，則新社會決然難有成功的希望。蓋因所需要的教育，斷然不能轉移之於學校也。

教育若欲產生此種家庭，則教育的目的觀念必須改變。在時人心目中，中學校乃是提拔少年跳出階級的制度，而非使其生活歸於豐富的制度。欲改變此種觀念，必須對於公衆的意見，從新加以教育，使其有一種新的家庭生活哲學，而期人人皆能了解女子在治家中所服任的職務，以及女子從治家中所得的自我實現。如是的責任多半在中學校；在中學校內，其責任又多半繫於社會學科教員之身科學、文學、美術以及其他各科之教材內容，概須加以改造。女子的必修科，亦須加以變更。享受此種教育的女子，應當盡量的加多。女子在校年數，應當延長。為有志治家者計，應設立獨立班級乃至獨立學校。為提高一般的家庭生活計，應設置四年的大學課程以訓練「家事工程師」而便各地方延聘任用。新社會的基本需要，實莫過於多數的優良家庭也。

提高一般家庭的文化等級，乃民治社會之最有價值的理想。勞動社會之所以成爲下等社會者，非因其從事身體勞動之故，乃因其不能享受健康、閒暇、美術與一般文化也。增加其收入而不予之以良教育，亦不能使其獲得健康、閒暇、美術與一般文化。但是予之以良好的教育，則其經濟的情況，在長久的時日中，終必發生奇異的進步，身體的勞動與修養的貧乏，並無必然的關連。丹麥的農夫，因國民高等學校（folk high school）之普及，在兩代人之內，其社會與家庭生活，即發生絕大的進步。教育者不當認定學校的職能在使少數的人跳出下等階級，應當認定學校的職能在使下等階級整個的跳

出文化的貧乏。所以學校的課程，應着眼於爲一切階級創造優良的家庭生活。

## 第十一章 改進農業與鄉村生活

農業是文明之經濟的基礎，正如其爲食料的來源。動植物的家庭化是食料來源之一大改變。電汽，蒸汽，細菌，化合物之家庭化，則不過動力來源之轉變，而非食料來源之轉變。關於食料來源之一點，新的高超文明仍然依賴農業，而無異於舊文明。

因爲全世界人口的增加，農業的責任較前益爲重大。晚近人口之所以增加，有兩大原因。一爲醫學進步，死亡率減少，故人口突增。在從前歐洲人口，在一世紀之中，從未增加百分之五十；但在十九世紀，則竟至增加百分之六百，而散佈於各殖民地帶。第二爲交通發達，轉運便利，人多之地可自外處運來糧食，而運出過剩的人口於人少之區。

現今已日益接近世界人口的飽和點。十九世紀初年，馬爾薩斯對於人口之過剩，發爲悲觀的言論，世人每多非議之。迄至最近，淺薄的樂觀論，始復動搖。伊斯特教授 (Professor E. M. East) 已經斷定一定地域所能維持的人口終有一定的限度，而且美國在本世紀之末年即將達此限度，全世界亦將於下世紀之中葉達到之。

十九世紀的希望，以爲憑藉耕地的推廣，農業出產物可以增多至任何可能的程度。現在已經證

明其爲幻想。世界的耕地，極爲有限，不久即將全被佔有。最近的希望，則在憑藉科學的方法，農業的出產可以無限度的增加。此種希望，其中誠然亦有不少的幻想，但爲救濟人口過多計，應用科學於農業的活動上，畢竟不失爲一種小辦法。至其大救濟法，則將於下章論之。

農業生產的大問題，即在於農村的人物問題。爲促進農事的效率起見，必須使農村生活可以令人滿意。農村生活能令人滿意，然後有智慧有生氣的農人，始不至離棄鄉里，而苗稼牲畜亦不至爲愚昧粗疏所損害傷毀。農人的自身，必須具有科學方法的知識，對於農事必須具有熱烈的興趣，然後農業的效率，可以維持而促進之。故農業而欲擔負其必須擔負的責任，則農村人民必須富於智慧，幸福，與教養然後可。

農人的幸福，第一有賴於田園出產的數量。從前出一斗米麥者，必求能出兩斗，從前飼養牛羊一頭者，必求其能飼養兩頭。此不但有益於農人，實亦有利於公衆也。從遠處觀察，農人無論個人或集團，決不當用飢餓公衆之法以自求利益。依據現行實業組織的情況，農人決無法以限制其出產的數量，農業經濟的關鍵，即在乎此。農夫無不希望收穫豐盛以增進其幸福。但收穫豐盛，則物價又低落，所以農業與利潤制度，根本不能相投。價格制度實有利於飢餓的大衆，而不利於農人之本身。

增加出產，有兩種方法。一爲增加耕種的勞力，換言之，即爲增加每畝地面的耕作人數，現今耕作

情況業已超過報酬遞減的限度，若再增加勞動人數，則每人耕作的所得必然減少。最後的結果，農人必為窮苦所迫，於疲弊的土地上，過渡其低劣的生活，在人口過多的國家，每為此項悲劇所困，亟宜設法解脫。

第二種方法是利用科學方法以增加每畝土地的出產數量。利用科學的方法，可以於報酬遞減的降臨以前，大量的增多土地的出產。但必須使農人親自具有農業科學的知識，然後科學的方法始得應用於耕作耳。一般皆相信利用機器從事耕作，可以無限的增加生產，一如利用機器以從事製造轉運。殊不知機器不能增加每畝土地的出產量，祇能增加每個農人的出產量。故毫無助益於人口問題與糧食問題之解決。農業機器化，能使人口由農村流入都市，但不能使每畝土地所供養的人數為之增加。每畝土地出產量之增加，祇可用科學的方法以求得之，非使用機器之所能為力也。

對於農夫，傳播科學知識的機關，本來不少，但祇是零碎的而已。適當的機關，唯有新式的農村學校。農村學校，應充分教授農業科學與技術，應使居住農場的兒童容易走讀。在小學，粗淺的農業學，當然可以教授。不過農業學術過於困難，小學生過於幼稚，小學校又有其他的基本任務，故擔當傳播農業知識的學校，應為農村中學。在每一農區內，又應有少數學生畢業於省立農業大學，以造就其領導能力。必須農人皆經過充分的農學教育，每畝土地的最大生產量，始有實現之可能，否則絕無辦法也。

農人的幸福，第二有賴於買賣之公平，農人在經濟系統中若處於不利的地位而貴買賤賣，結果必至於典賣田產，流為窮困愚昧而減少耕作的效率。在美國，一九二〇年典押的田地，四倍於一九一〇年。農地漸次變為行市不俏，抵當品與投資對象。土地的所有權，逐漸流出於土地耕種人之手。歷史上固亦常有此種現象，但其發展之迅速，則恐無有過於最近四十年間之美國者也。

農人的購買組合或出賣組合，其困難甚大，決非如表面之輕易。無論其組織如何良好，一遇互相聯結而有政府保障的鐵道系統，一遇支店林立而互相默契的各大公司，一遇綜合的籠罩的信用制度，一遇世界商戰的複雜糾紛的問題，農人的買賣鮮有不為其所困而感受不良的影響者。結果，農人遂不得不出於鬥爭，而流為過激。然而農人之所要求者，若忽視重要的事實，或不合經濟的原則，縱能獲得表面的利益，終久是無益而有損。故農人必須成為經濟專家，且所謂經濟又不可限於狹隘的農業經濟，凡不能說明現代經濟之全體者，對於農人皆絲毫無所助益也。

農人當然不能人人成為經濟專家。在事實上，可以了解經濟者當然是農人的立法代表，農人將如何以取得賢明的代表乎？是誠民治國家之重大問題。解決之法，祇有求之於一般農人之啓發。在各個農村社會中，應有少數的地方領袖，具有充分的經濟知識，最少須能了解真正專家的公共意見之價值。其餘的人，亦須略有所知，最少須能了解尙有確實知識之存在，從而信賴有知識者之斷判。民衆

開明，始可以產生開明的領袖。否則別無良法！

系統的經濟教育，當然有賴於學校。經濟學的教授，須行之於中學校，與農業科學同。經濟學亦非小學的學科也。使農村兒童人人皆受中等教育，而加之以少數大學畢業生，農人之經濟的自救，殆以此爲其唯一的方法也。

農人的幸福，第三有賴於其一般教化的程度。各種知識，皆互相關連。愚者則一無所知，智者則努力以求各科之知。農人既有興趣於農業科學與買賣經濟，則其興趣自易擴大以及於科學、美術、哲學等等。就任何大的人羣以言之，其文化生活之充實豐富乃傾向於沿着各個前綫以爲均勻的進展，此歷史學者與人羣觀察者之所可公認者也。農人研究農學與經濟學，當然不能不接觸若干長於藝術、文學、哲學之人，在公共爭論之際，當然不能不感覺有控制一切學術之必要。財富略爲寬裕之後，當然亦不能不分其所餘以便利精神的淨鍊。故農人教育，應爲廣博的，教化的；與其狹隘，則不如全無也。

在過去的社會中，農人離去文化的中心每每甚遠，因而知識卑陋，缺乏自尊心，對於經濟的壓迫祇能發出微弱的反抗。農村人民，便因此而陷入弱者的地位。農村孤立的原因，現今業已掃除。文化的餘澤，農村業已容易接近。利用星羅棋布的學校，理智的資源，可以置之於農人之手而聽其運用。現代的農村人民必將大異於昔時，特是欲達此項教化的目的，其所需要的學校，仍爲中等學校。現今流行的農村人民必將大異於昔時，特是欲達此項教化的目的，其所需要的學校，仍爲中等學校。現今流行

的農村學校集中運動，可使農民人人得到享受中等教育之機會，對於農村人民與社會全體皆含有重大的意義。可惜談集中運動者皆忽視此一大意義，而僅注意於分級之便利，學生活動羣體之擴大等小意義也。一個階級若僅受初等教育，則必為窮困被迫的階級；唯有中等教育，可使其與他種階級立於平等基址。在新社會中，農業必然發生絕大的作用，欲使新社會得以成功，於農村人民之教育，當然須努力促進，始不背於平行原理也。

近代史上，有一不甚知名之偉人，即丹麥之格綸特維格 (Bishop Nikolai Frederik Severin Grundtvig)。丹麥「國民高等學校」制度之產生，其主要的動因實為格氏之遠大的識見與高尚的理想。而今日丹麥鄉村文化之發達以及人民之繁榮，則又「國民高等學校」有以使其然也。當丹麥為拿破崙戰爭所毀破之後，格氏認定欲救國家祇有教育一途，正如斐希特 (Fichte) 之在殘破的德國之所云然。氏鼓吹「國民高等學校」鼓吹對耕地的人施行高等教育。在一百年以前的歐洲，社會階級重重，而農民居於下層。氏之農民高等教育的觀念，實為一勇敢的觀念。殘破的丹麥已為此勇敢的觀念所振興矣。

在美國，欲實施農村中等教育有兩大難關。其一為如何使農人感覺其需要，未受教育的人，極難使其承認教育為自救——經濟上與社會上——之工具也。其二為經費的困難，每畝耕地所擔負的

捐稅已經不少，再加捐稅定起反感。解決第一困難，其唯一的方法，當然仍是教導與啓發。解決第二困難之方法，則在對於大公司所得的利潤課以甚高之稅額，使其賺自公衆（農人在內）者，仍然由國家爲公衆（農人在內）用去。近年來，經濟學者已認之爲可行的方法。教育行政家應當認清「農村學校的經費應爲公司所擔負」之原則也。

## 第十一章 生活標準之提高

據經濟學者的定義，生活標準是一人或一家或一階級在習慣上所視為必要的貨物與享受，而須用努力與犧牲與預計以維持之者也。生活標準中，含有摹倣與習俗的成份，故可視為一種制度而無異於宗教或實業的組織。並且不但是一種制度，實亦是一種社會力。對於生殖衝動具有強大的控制力，故為社會生活中有力的動力之一種。凡希望社會成為宰制的因而改進今日之世界者，於此皆應加以注意。

生活標準，引起種種重要的影響，茲略述七種。第一是生活標準影響身體的與精神的幸福，人們的慾望習慣，可使一部份固有的生物需要未能獲得滿足，因而產生身體的痛苦與精神的不快。營養不足，醫藥不良，房屋不宜，時日既久，便引致貧乏的痛苦與高度的死亡率。在繁榮的社會如美國者，此類的人並不為少。同時，奢侈之徒，寧可尋死，決不肯不時髦。寧可抑制合理的性慾與精神的需要，以維持其揮霍的生活，因而產生感情的鬱抑煩惱，過猶不及，兩者皆使生活的慾望失其平衡。

第二影響，是及於工資的影響。在一世紀以前，李嘉圖(Ricardo)即謂：「勞工的自然價格，即維持工人生存並綿存種族所必須的價格而無所增減」。是即所謂的「工資鐵律」。若謂勞動階級的生

活標準無論實況如何，皆下趨於工資率所引向的程度，或爲較近眞理，而李嘉圖之本意亦實如此也。

亞洲之生活標準低，工資亦低。歐洲的生活標準低於美洲，其工資亦低於美洲。此皆事實的證明也。

討論生活標準及於收入之影響，必須注意其動力之爲習慣。孀居之婦，寧可降低其生活的慾求，不使其子女上學，而不肯離家就業以增加其收入。是固常有之事而可以證明心理的習慣之左右收入也。從倭克爾 (Francis Walker) 以來，美國的工人如與生活較低的外來移民相競爭，則必別求職業，或限制生育，或採用其他方法，而不肯接受外來移民所欣然接受的工資率，蓋已成爲美國經濟理論上之老生常談矣。

真正有助於社會的進步者，則爲理想的生活標準。理想的標準，雖較高於現在的享受，然而確爲其所努力追求。或節制家庭的人口，或嚴格儉用金錢，或勉爲各種犧牲，總期爲子女保留教育費。此項雄心，在現代文明中，實爲一大動力。李嘉圖有言：『人道的朋友，當然希望各國的勞動階級皆有舒適娛樂的興趣，且用各種合法的工具以鼓勵其追求之。防止過多的人口，最良的方法莫過於此。一國的勞動階級若僅有極小的慾望而滿意於最廉食料，則其人民必陷於最大的憂愁困苦之中。』爲永久增進工人的地位計，祇有養成其要求舒適方便的堅定習性。

第三影響是增進每人的生產量。其理由有二。第一因爲生活標準高，則必要求職業訓練。既經訓

練，則生產能力自然長進。一般人皆受職業訓練，則全體人民之平均生產量自然增多。第二理由是因為生活標準高，則必引用節省勞力的機器，從而使每人的勞動效率大為進步。

第四影響是增進商業。每人生產量與消費量，既然皆已增加，當然商人可以多做買賣，製造家可以多事製造。如果中國埃及等落後國家的工人階級皆能保有一種合理的生活標準，則世界的工商業必定大形活潑。勞動階級是國家繁榮的真實基礎，經濟學家已漸次認識之矣。惟大眾心中則尙無此觀念耳，企業家但知用低價格購買勞力，而不知生活標準提高之遠大的結果。愛護民治的人，欲使教育能盡其宰制功用的人，皆不可不注意新的社會祇有立基於繁榮的開明的有教化的普羅列塔利亞（Proletariat）之上，始能成功。

第五影響是其所及於人口生殖率之影響，是乃其影響中之最為重要者。生殖率與生活標準成爲反比例。生活高則生殖率低，生殖率高則生活低。殆爲確定的社會律，祇有最貧與最富的人是其例外，過去五十年間，西方各國生殖率之低落殆即由於生活程度之提高也。爲防止人口之過剩，增加糧食的供給，乃一小的救濟法。至其大的救濟法，則在提高下層民衆之生活標準。（婦女所要求的自我實現與教育，亦包括在內。）唯有降低人口生殖率，始可以有效而永久的解決人口過剩的問題以避免其所產生的貧窮，愚昧，飢荒，階級鬥爭與戰亂。

第六：下層階級生活之提高，似亦可以防止人民精神的衰弱。一般人民精神的墮落已爲時人所注意，而且從事鼓吹上等階級多生子女以資補救矣。效果何如固不可知。但爲保持比例計，何以無人提唱下等階級少生子女乎？救濟之法，亦唯有增進其經濟的境遇，提高其文化的地位而已。

第七影響是民衆的開明。民衆的開明，乃自治成功之必要條件。公衆的學校制度固然存在，但是經濟貧困即無從入學，故愚昧與貧困不可分離。欲求民衆之開明，必須有相當的繁榮。貧困不僅產生愚昧，而且引起社會的不安，使人發生過激的思想。故民治之成功，有待於下層民衆經濟地位之提高。偉大的天才，偶然發的附帶議論，往往足以啓示後人而爲當時之所忽視。李嘉圖與馬爾薩斯之論控制人口，即其一例也。若提高民衆的生活標準以防止人口過剩之理論，竟得爲實際的社會政策者，則今日沿襲的理論與辦法勢非加以充分的變革不可也。從亞里斯多德以來，屈伏民衆使成工具，在經濟理論上，從來認爲正當。十九世紀以來，工業界公然認定極盡可能以廉價購買勞力乃爲國家繁榮之所繫。若謂營業的盈餘，應還而用之於提高勞工的生活標準，而不應用之於放債與投資，時人鮮有不掩耳却走者也。實則廉價的勞働，對於新文明——即機器製造，利用科學，實行民治的高超文化——不但是一種障礙，而且是絕大的摧毀力。實業是爲人類而有人類非爲實業而生也。

爲提高貧民生活的標準，學校可爲如何之努力乎？有三事可作，第一是明白採用此項標準教訓

兒童愛潔淨，常有平衡的食品，注意通風吐氣等等。依據平行原理，依據制度是教育目標的觀念，依據教育之宰制的功能，教師，納稅人，立法家，皆當認定提高貧民生活爲學校之一種職責，而不當僅責學校以教授加法表，乘法表，乃至標點符號也。特是生活之提高，又當防範無益的浪費。個人有錢，不能成爲浪費的理由。貧窮兒效法紈袴子，其咎在於流行的謬誤理想。既可空耗財貨，而又有損於德性。救濟方法，在鼓勵其愛自然，好美術，喜交遊。學校確定一種制服或揭示標準的裝束，當不無多少的裨益也。

學校所可作的第二件事，是使公衆對於貧窮的原因與窮人之多寡逐漸具有公正的合理的觀念。金君（W. L. King）於一九一五年，謂美國人百分之六十五毫無產業，而美國全部產業之半數反爲百分之一的人所掌握。季林教授（C. L. Kindleberger）依據多數研究，斷定美國的無技能的成年工人，通常皆不能資其收入以維持五口之家，全國人民至少有百分之十常在貧窮狀況中，其收入不足以維持自身的正常效能，亦不足以養育子女使其能獲有正常的效能。貧窮現象之廣泛，於此可見。至於貧窮的原因，通常每每完全歸咎於個人的錯過與無能實爲大謬。貧窮的原因，至少有一部份當求之於經濟制度與實業規則之中，社會之全體，決不能不分負其責。社會科學家所主張的救濟方法本來甚多，學校課程，應將科學的事實與合理的改革方法，陳說於學生之前，以培養其對於窮人的適當態度。學校能作的第三件事是職業訓練。貧窮的人，每每以爲改良的財富分配對於彼等可以大有利

益，其實則幻想也。絕對平等的財富分配，不但不可能，實亦不公正而且有害；即令實行，對於工人收入之增加亦極有限。每人的生產量，乃生活標準所不能超越的限度。改進窮人的狀況，畢竟有賴於每人生產量之增加。學校用職業訓練之法，顯然可以有所貢獻於此目的，蓋職業訓練可以增加生產，乃無待證明之定理也。職業訓練，對於改進下層民衆的地位，既為一極端重要的方法，故於下章詳細論之。

## 第十二章 職業教育之策略

欲行宰制的教育者之教育政治家，必須懷抱兩種目的，而且明辯而調和之一。一為教育政策之究竟目的，一為執行究竟目的之眼前的步驟。若勞神於瑣碎的事務，而不留心於百年以後的結果，則機會錯過，咎悔叢生，精神財力皆消耗於無益之途矣。

理想的職業教育制度有如何之特色乎？第一職業教育必須普遍的施行之。各個國民皆當在適合實業需要的職業指導制度之下，享受合於其興趣才能之職業訓練。民治主義的目的，在給予人以自我實現的機會，而職業訓練又顯然為自我實現之必要條件。滿意的參與經濟制度，乃人類基本需要之一種。適當的生活標準，亦人類基本需要之一種。是二者，固又皆以職業訓練為其先決條件也。第二職業教育與自由教育決不可分離。一個階級或一組人羣專受職業教育是無異於擯斥其享受文明中之教化的利益，而使其實業界處於附從的地位。各階級皆應與其他階級在同一基點之上，分享理智的資源。不然則必成為貧困，被剝削的弱者階級。欲擁護民治主義，職業教育與自由教育必須綜合而調整之，且使人人皆能享受兩者而無所偏廢。

第三，每個少年，皆應有參與經濟活動的機會。工業革命而後，一切實業皆機械化，組織化，少年們

無法參加，甚且無從觀察。工作可以幫助人格之發育，可以預備獨立生存的能力。無論貧富，皆應有實際的經驗，以了解茶飯之不易到口，以及優良的工作之需要技能。現代少年直至十五六或十七八出校以前，入世之先，對於人間困苦尙一無所知，而終日酣嬉於另一天地之中，要不得不謂為學校偶像之崇拜太過也。學校的偏重課程，必須打破。教程的內容必須含有職業的參與。不事實際的參與，決然無法施行恰當的訓練。所謂廠店情況(shop condition) 決非學校之所能設置，真正的工人決非校內作業所能養成。

第四，各種技能的工作皆應設置訓練。各種職工，皆已受過訓練，然後各方面的每人生產量皆可增加，而民衆的生活標準始可提高，社會的幸福始有依據。再且職工訓練須能預測實業的發展而且指導之。需要一經表露必須立即有以供給之。故教育制度中，必須設置各項技能之訓練。

以上四者，皆新的民治社會專技社會之需要。進行之際，當然困難不少，糾紛甚多。過去百年間的教育進步，殆非百年前的人們所能夢及。再繼續努力百年，普偏周密的職業教育之實現，又豈果爲夢想乎？此項政策之執行，當然不利於現行的利潤制度。反對抵抗的人當然不少。然而吾人究欲維持民治主義乎？抑欲拘囿於現行的實業制度乎？高超文明的中心究竟在兒童乎？抑應在金元乎？且上述政策之完全實現，當然非一蹴之所能成，實業制度之改革亦可逐漸以行之。但須改革是逐漸的，實業

界決無不能適應之理。摧毀世界者，非演進，而爲突變。教育家果能一點一滴日就月將，以奔向此途，百年之後，吾輩子孫必能親見職業教育之舟航行於大洋之上而毫無罅漏。

## 第十四章 歷史導學之社會目標

認識論謂知識的五種基本範疇，爲時間，空間，數目，因果，歸趣。（purpose）故人類連結自身與其環境之種種知識及信念，大率皆可歸納之於歷史，地理，數學，科學，宗教之中。歷史解答時間的問題，表明集團經驗之次序的關係。歷史之於社會心理，猶如記憶之於個人心理。因果固爲上述五種學科之所共有，而歷史之大部份則不外因果的關係。歷史之所論究者，係前事後效間的因果關係，而非互相感變的因果作用。其所表明者，乃社會原因結果之時間的關係，社會的因果，有許多皆屬於前事後效之範疇，不依歷史的眼界即無法以了解之。所以歷史表露過去事象間的各種因果的關連。在社會的進程上，遇有同類情形之產生時，即可依其教訓以爲預測之推定。

社會學家常用「延續」（continuity）一辭以表明時間連續中之因果關係，現代的人與一切過去的時代間實具有親切的延續關係。一種文明的價值與性質乃與其人民之延續意識成爲正比例在低等民族，遺風貧乏，不足以維持較久時間的歷史意識，亦不足以鞏固或增加其智慧的資本。民族文野之別，即在於此。所以歷史的功用在使是項延續成爲覺識的，顯然的，有作用的，因而保存活潑之，以下分四端討論。

第一，比量的知覺（sense of perspective）。歷史予人以比量的知覺，是爲時人之所恆言。但所謂比量者，究爲如何之意義乎？試事分析，殆必含有社會變動之概念也。社會非靜止的，乃常常變動的（dynamic）。「無物曾經恆定，物物永遠變化。」時人對於社會構造有兩種態度。一種忽視變化，不知現在之事從前並非一定如是，因而反對一切改變現狀之擬議。此等人們不但無知，實又害事。另一種則歡迎改變，探究改變之趨勢而適應之，指導之。是爲開明的民衆所必要的態度，亦即歷史學課之所應啟發的態度也。

比量又必含有趨勢（trends）的概念。趨勢即社會變動的方向。其中含有起伏漲落之數量意義。例如謂十九世紀有普及教育的趨勢，即無異於明謂多數國家用甚多的金錢與精力於教育之普及也。歷史學成爲科學的以後，又有用數字以表示趨勢之趨勢。民治國家的公民，必須能認識其時代的趨勢。故趨勢一辭，應爲歷史導學中之所常常論及。

所謂趨勢，更可以拓大觀察之。社會體與有機體同，具有生活史。各皆經歷生產，長進，衰弱，死亡之程序。唯一的例外，祇是家庭制度。家庭產生於人類尙未成爲人類以前，至今依然存在，將來當可確信其必與人類同其壽命。社會的生活環周（cycle），各不相同。歷史的責任，即在使吾人熟悉此等環周。社會運動，各有其少壯時期與老大時期，觀察社會事象者，必須能辨別之。社會領袖若不明現時的趨勢